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公司监事 9 人，参与表决监事 9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

根据监管部门发布的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9 年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；

2、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 1-6 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

3、在审议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并提出本审议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

4、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。

监事会建议公司关注资金安全，合理安排投资，加快资金回收，降低财务成本，控制风险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会议认为，公司制定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有助于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权益，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，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。监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公司董事、监事购买责任险的议案》

会议认为，为董事、监事购买责任保险，有利于保障公司董事、监事权益，促进责任人员履行职责，保障公司健康良性发展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为董事、监事购买责任保险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27 日